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8月6日，书面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17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监事会主席张斌
- 6、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斌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审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3，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 3 人，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 0 人。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33）。

2、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监事会意见：

（1）《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36）。

- 2、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5、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三、备查文件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天润园景景观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7日